

UBS Investment Research

新湖中宝

商品住宅业务销售改善，上调评级至“中性”

■ 商品住宅业务销售节奏加快

我们认为公司的推盘节奏是制约公司销售额增长的重要因素，而随着房价回升和需求持续旺盛，公司的销售节奏正在加快。公司2013年上半年在沈阳、苏州、丽水三个重点城市新领预售证的面积分别达到13.1/12.7/10.2万平米，大幅高于我们此前5-6万平米的预期。

■ 上调公司2013年销售额至97.8亿元

我们基于对公司将保持较快销售速度的判断，将公司2013年的签约销售面积从83.9万平米上调至100.7万平米，销售金额从79.3亿元上调至97.8亿元，其中苏州、杭州、丽水和沈阳分别贡献15.4%/18.4%/15.6%/8.3%的销售额。此外，我们预计公司2014/15年销售额将分别上升34%/32%至131.5/173.4亿元。

■ 将2013/14/15年净利润上调4.7%/3.4/3.2%

基于对公司预测销售额的上调，我们将公司2013/14/15的营业收入预测从120.9/193.5/199.2亿元上调至132.6/196.8/214.2亿元，并将公司的净利润预测从28.9/37.1/45.9亿元上调至30.2/38.4/47.3亿元。

■ 估值：上调目标价至3.84元，上调评级至“中性”（原“卖出”）

我们将2013/14/15年预测EPS从0.46/0.60/0.74元上调至0.48/0.61/0.76元，并基于2013年8倍市盈率将公司目标价从3.44元上调至3.84元，较公司2013年每股NAV有41%折价。我们的目标市盈率较公司过去五年的平均值低1.1个标准差，主要是因为公司住宅开发业务的周转速度显著低于历史平均水平，而土地开发业务的前景也因为政府调控而变差。

重要数据 (Rmb百万)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营业收入	6,688	9,909	13,257	19,681	21,417
息税前利润 (UBS)	949	2,831	3,799	6,171	6,516
净利润 (UBS)	1,407	2,309	3,022	3,841	4,737
每股收益 (UBS, Rmb)	0.23	0.37	0.48	0.61	0.76
每股股息净值 (UBS, Rmb)	0.00	0.06	0.02	0.03	0.04

盈利能力和估值	五年历史均值	12/12	12/13E	12/14E	12/15E
息税前利润率 (%)	20.0	28.6	28.7	31.4	30.4
ROIC (EBIT) %	-	16.0	21.5	37.3	47.7
EV/EBITDA (core) x	21.4	13.1	8.9	5.1	3.9
市盈率 (UBS) (x)	19.9	10.2	7.0	5.5	4.5
净股息收益率 (%)	0.5	1.6	0.7	0.9	1.1

资料来源：公司报告、Thomson Reuters、UBS估算。UBS给出的估值是扣除商誉、例外项目以及其他特殊项目之前的数值。
估值：根据该年度的平均股价得出，(E)：根据2013年07月15日23时36分的股价 (Rmb3.38) 得出；

李宗彬

分析师

S1460512110002

michael-z.li@ubssecurities.com

+86-105-832 8664

全球证券研究报告

中国

房地产业

12个月评级 **中性**
之前：**卖出**

12个月目标价 **Rmb3.84/US\$0.63**
之前：**Rmb3.44/US\$0.56**

股价 **Rmb3.38/US\$0.55**

路透代码：600208.SS 彭博代码600208 CH

2013年7月16日

交易数据 (本币/US\$)

52周股价波动范围	Rmb4.41-2.75/US\$0.71-0.45
市值	Rmb21.2十亿/US\$3.45十亿
已发行股本	6,259百万 (ORDA)
流通股比例	44%
日均成交量 (千股)	21,063
日均成交额 (Rmb 百万)	Rmb68.8

资产负债表数据 12/13E

股东权益	Rmb15.2十亿
市净率 (UBS)	1.4x
净现金 (债务)	(Rmb7.24十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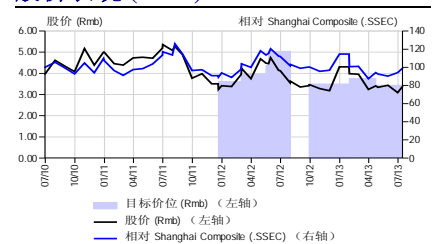
预测回报率

预测股价涨幅	+13.6%
预测股息收益率	0.7%
预测股票回报率	+14.3%
市场回报率假设	8.5%
预测超额回报率	+5.8%

每股收益 (UBS, Rmb)

	12/13E		12/12	
	从	到市场预测	实际	实际
Q1	0.01	0.01	0.01	0.03
Q2E	0.05	0.05	0.05	0.01
Q3E	0.05	0.05	0.05	0.02
Q4E	0.36	0.38	0.36	0.30
12/13E	0.46	0.48	0.47	
12/14E	0.60	0.61	0.60	

股价表现 (Rmb)



资料来源：UB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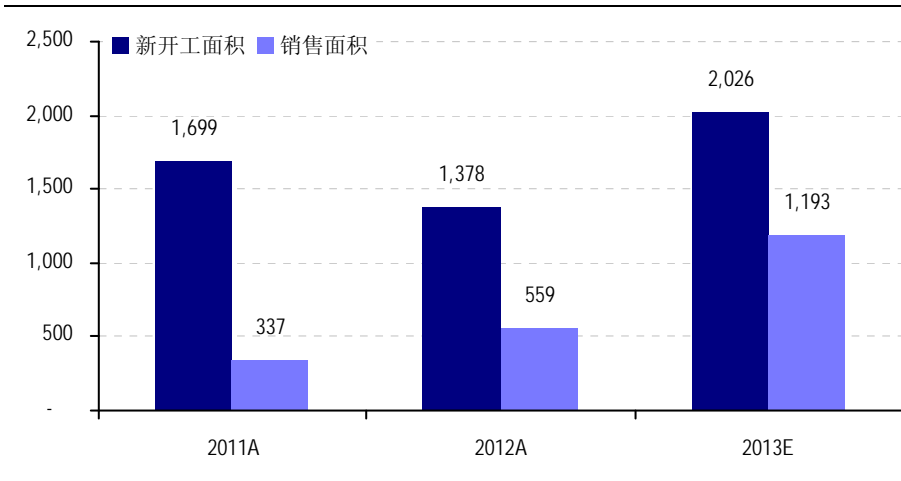
www.ubssecurities.com

上调2013签约销售额预测至97.8亿元

公司销售节奏提升

推盘节奏是制约公司销售增长的主要因素。新潮中宝在2011/12年开工面积分别达到169.9/137.8万平方米，而公司两年的签约销售面积仅34.2/55.9万平方米。我们认为公司新开工面积高而销售面积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市场较为疲弱的时期，选择了放缓推盘节奏的策略。

图1: 公司保持着高水平的开工面积，千平方米



数据来源：新潮中宝，2013年数据为公司公布的计划开发数据

公司H113开始在沈阳、苏州、丽水等城市积极推盘。新潮中宝2013年初至今采取了积极推盘的销售策略。根据瑞银统计，公司2013年已在沈阳新领预售证13.1万平方米，在苏州新领预售证12.7万平方米，丽水新领预售证10.2万平方米。公司新领预售证的面积好于我们的预期，我们此前预期上述三个项目2013年全年的新领预售证的规模仅5-6万平方米。

表1: 公司在沈阳、苏州和丽水积极领取预售证，平方米

	2013全年计划销售面积	H113新取得预售证面积
沈阳北国之春	103,751	101,117
沈阳仙林金谷	14,663	30,373
苏州新潮明珠城	201,291	126,635
丽水新潮国际	103,000	101,823

数据来源：城市房管局、瑞银证券估算

预计H213仍将保持较快的销售节奏。公司业务覆盖的住房城市需求较为旺盛，并且房价已企稳回升，或是公司加快销售节奏的主要原因。我们认为在2013年下半年，这些城市的调控政策和商品住宅需求将继续保持稳定，公司应会保持较快的销售节奏。此外，对于A股上市房企再融资可能开闸的预期，也可能增加公司提升销售业绩的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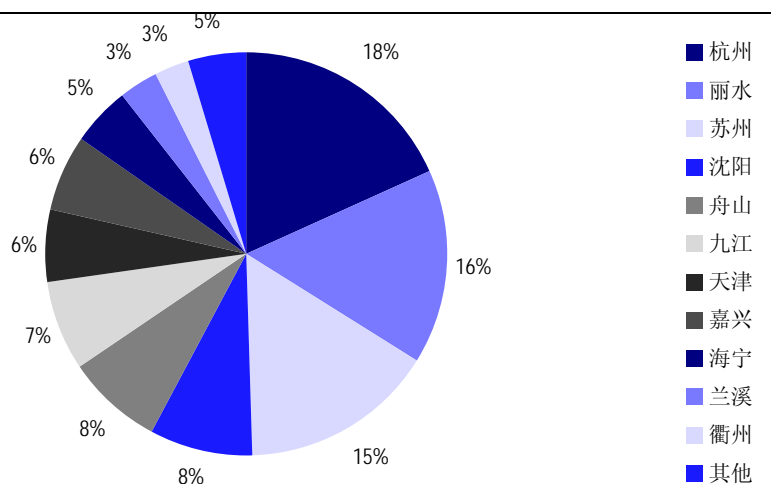
2013年签约销售额或上升至97.8亿元

上调2013年签约销售面积至100.7万平方米。 鉴于公司加快了销售节奏，我们上调了公司在沈阳、苏州、丽水等城市项目2013年的签约销售面积，并在此基础上将公司整体的签约销售面积从83.9万平方米上调至100.7万平方米。

上调签约销售均价2.8%。 由于公司产品品质较高，加上公司业务所在城市的商品住宅需求较为旺盛，公司2013年部分项目上半年的签约销售均价好于我们此前的预期。我们认为公司业务所在的部分城市，未来房价仍会保持温和上升的趋势，因此我们将公司项目的售价上调了0%-5%，公司整体销售均价因此上升2.8%。

上调签约销售金额至97.8亿元。 基于最新的销量及价格预测，我们将公司2013年的销售金额从79.3亿元上调至97.8亿元。江苏、浙江、辽宁仍是销售额最大的省份，其中苏州、杭州、丽水和沈阳分别贡献15.4%/18.4%/15.6%/8.3%的销售额。我们估计公司H113签约销售额约为45亿元，占我们全年预测值的46%。

图2: 公司2013年签约销售额分布结构，百万元



数据来源：瑞银证券估算

预计2014/15年签约销售额同比增长34%/32%。 公司在2012年已开工137.8万平方米的基础上，计划在2013年开工202.6万平方米。我们认为持续强劲的新开工将使公司可售资源保持在较高水平，而公司销售意愿的加强，推盘节奏的改善，料能将可售资源转化为销售金额的快速增长。我们预计公司2014/15年销售额将分别上升34%/32%至131.5/173.4亿元。

上调评级至“中性”，目标价 3.84 元

将公司2013/14/15年净利润分别上调4.7%/3.4%/3.2%。 基于对公司预测销售额的上调，我们将公司2013/14/15的营业收入预测从120.9/193.5/199.2亿元上调至132.6/196.8/214.2亿元，并将公司的净利润预测从28.9/37.1/45.9亿元上调至30.2/38.4/47.3亿元，对应每股收益0.48/0.61/0.76元。由于公司住宅项目预售时间较同业其他开发商晚，因此当年签约销售额对当年结算的影响较大，所以我们上调签约销售额的同时，也将净利润分别上调了4.7%/3.4%/3.2%

上调目标价至 3.84 元，上调评级至“中性”

给予公司2013年8.0倍市盈率及3.84元目标价。我们此前的目标价基于2013年7.5倍市盈率，较公司历史过去五年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低1.21个标准差。我们认为随着公司加快房地产项目的销售节奏，公司销售额增速将提升，相应的现金回流将帮助公司进一步扩大土地储备和新开工面积。因此，我们将公司的目标市盈率提升至8.0倍，较公司过去五年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低1.14个标准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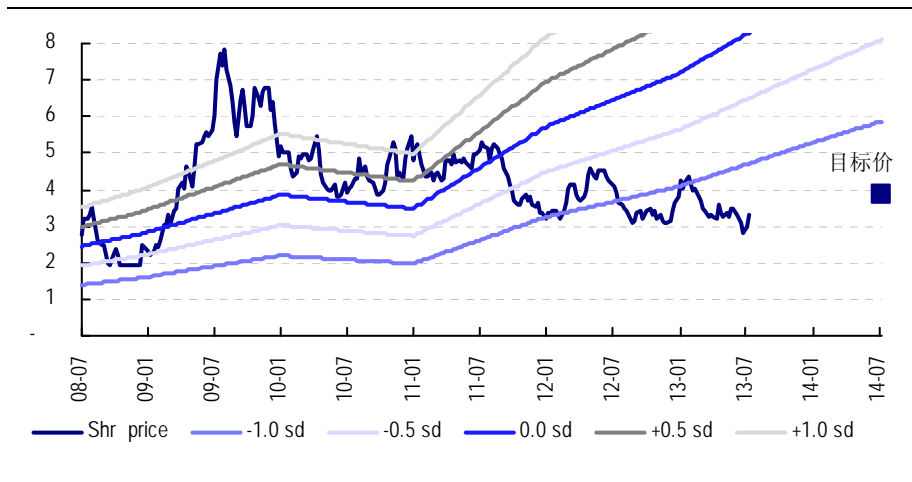
我们给予公司的目标市盈率略低于A股当前主要上市开发商9.1倍的平均水平，主要反映公司相对于可比公司较慢的开发速度。

表2: 中国A股可比地产公司平均2013年市盈率为9.1倍

股票名称	市值 十亿元	股价 元	EPS				PE (x)		
			2012A	2013E	2014E	2015E	2013E	2014E	2015E
万科A	115.03	10.45	1.14	1.41	1.73	2.06	7.4	6.0	5.1
保利地产	78.02	10.93	1.18	1.60	2.12	2.43	6.8	5.2	4.5
华侨城A	41.37	5.69	0.53	0.65	0.78	0.97	8.8	7.3	5.9
招商地产	48.17	27.83	1.93	2.51	3.17	4.00	11.1	8.8	7.0
金地集团	32.64	7.30	0.76	0.85	1.02	1.28	8.6	7.1	5.7
泛海建设	23.93	5.25	0.17	0.24	0.40	0.58	21.6	13.3	9.0
新潮中宝	20.78	3.32	0.37	0.46	0.60	0.73	7.2	5.5	4.6
荣盛发展	30.13	16.02	1.15	1.48	1.91	2.41	10.8	8.4	6.7
金融街	15.68	5.18	0.75	0.85	1.04	1.33	6.1	5.0	3.9
首开股份	13.30	5.93	1.08	0.84	1.08	1.30	7.0	5.5	4.5
金科股份	14.54	12.55	1.10	1.43	1.86	2.28	8.8	6.8	5.5
苏宁环球	12.85	6.29	0.42	0.58	0.80	0.99	10.9	7.9	6.4
中南建设	12.04	10.31	0.88	1.14	1.41	1.73	9.0	7.3	6.0
滨江集团	12.25	9.06	0.94	1.30	1.59	1.87	7.0	5.7	4.9
世茂股份	10.52	8.99	1.17	1.41	1.72	2.14	6.4	5.2	4.2
阳光城	13.42	13.18	1.04	0.72	0.96	1.26	18.3	13.8	10.4
北京城建	9.96	11.20	1.23	1.51	1.87	2.55	7.4	6.0	4.4
北辰实业	10.03	2.98	0.19	0.28	0.38	0.48	10.7	7.9	6.2
简单平均							9.7	7.4	5.8
加权平均							9.1	7.0	5.7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市值及股价为2013年7月15日收盘价，可比公司选取A股市值在100亿元以上、且主要从事商品房开发的A股上市房企，盈利预测采用市场一致预期

图3: 公司市盈率区间



数据来源: 万得资讯

我们将公司评级从“卖出”上调至“中性”。公司股价自2013年1月末以来已经累积回调15%，我们认为公司当前股价已经反映了公司土地开发业绩欠佳、多元化发展面临困境的预期，因此将公司的评级从“卖出”上调至“中性”。

乐观/悲观情景假设分析

■ 乐观情况-每股估值5.6元

如果公司业务所在城市的住房需求好于预期，并且公司销售速度高于我们的预测，那么公司的商品房签约销售额可能好于我们的预期。而如果监管层近期能够放松对A股上市开发商的再融资限制，公司提升业绩的动力将增加，公司在乐观情形下2013年EPS可能达到0.56元，估值可能上升至10倍2013年市盈率，公司每股估值有望上升至5.6元。

■ 悲观情况-每股估值2.8元

如果中国政府在2013年执行更加严厉的调控政策，公司可能放慢商品住宅项目的销售节奏，结算收入也将受到负面影响，2013年每股收益可能低至0.40元、估值可能下降至7倍2013年市盈率，公司每股估值可能下降至2.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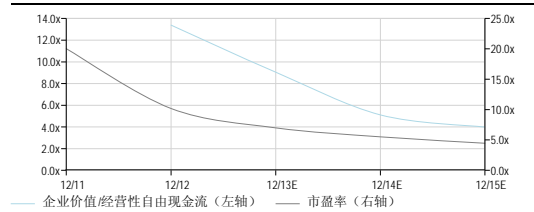
损益表 (Rmb 百万)	12/10	12/11	12/12	12/13E	%	12/14E	%	12/15E	%
营业收入	8,140	6,688	9,909	13,257	33.8	19,681	48.5	21,417	8.8
营业费用 (不含折旧)	(6,432)	(5,714)	(7,036)	(9,397)	33.6	(13,448)	43.1	(14,832)	10.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UBS)	1,708	975	2,872	3,860	34.4	6,233	61.5	6,585	5.6
折旧	(52)	(26)	(42)	(61)	46.7	(62)	2.0	(69)	10.0
营业利润 (息税前利润, UBS)	1,656	949	2,831	3,799	34.2	6,171	62.4	6,516	5.6
其他盈利和联营公司盈利	737	1,214	867	916	5.6	700	-23.6	835	19.4
净利息	(179)	(288)	(413)	(463)	12.2	(345)	-25.6	(246)	-28.7
非正常项目 (税前)	0	0	0	0	-	0	-	0	-
税前利润	2,213	1,874	3,285	4,251	29.4	6,525	53.5	7,106	8.9
税项	(479)	(418)	(950)	(1,063)	11.9	(1,631)	53.5	(1,776)	8.9
税后利润	1,734	1,456	2,334	3,188	36.6	4,894	53.5	5,329	8.9
非正常项目 (税后)	0	0	0	0	-	0	-	0	-
少数股东/优先股股息	(174)	(49)	(25)	(166)	563.6	(1,053)	533.6	(592)	-43.7
净利润 (本地会计准则)	1,560	1,407	2,309	3,022	30.9	3,841	27.1	4,737	23.3
净利润 (UBS)	1,560	1,407	2,309	3,022	30.9	3,841	27.1	4,737	23.3
税率 (%)	22	22	29	25	-13.6	25	0.0	25	0.0
不计非正常项目税率 (%)	22	22	29	25	-13.6	25	0.0	25	0.0
每股 (Rmb)	12/10	12/11	12/12	12/13E	%	12/14E	%	12/15E	%
每股收益 (本地会计准则)	0.25	0.23	0.37	0.48	30.9	0.61	27.1	0.76	23.3
每股收益 (UBS)	0.25	0.23	0.37	0.48	30.9	0.61	27.1	0.76	23.3
每股股息净值	0.02	0.00	0.06	0.02	-60.4	0.03	27.1	0.04	23.3
每股现金收益	0.26	0.23	0.38	0.49	31.1	0.62	26.6	0.77	23.1
每股账面净值	1.38	1.57	2.01	2.43	21.0	3.02	24.3	3.75	24.0
资产负债表 (Rmb 百万)	12/10	12/11	12/12	12/13E	%	12/14E	%	12/15E	%
有形固定资产净值	623	743	506	478	-5.4	493	3.1	509	3.3
无形固定资产净值	305	963	964	1,060	10.0	1,166	10.0	1,282	10.0
净营运资本 (包括其他资产)	8,644	15,633	19,962	16,948	-15.1	17,929	5.8	11,386	-36.5
其他负债	(382)	(1,272)	(2,151)	(2,366)	10.0	(2,603)	10.0	(2,863)	10.0
运营投入资本	9,190	16,068	19,281	16,120	-16.4	16,985	5.4	10,315	-39.3
投资	4,023	5,541	6,528	7,837	20.1	8,969	14.4	10,281	14.6
运用资本总额	13,213	21,609	25,808	23,957	-7.2	25,954	8.3	20,595	-20.6
股东权益	8,480	9,780	12,573	15,213	21.0	18,903	24.3	23,448	24.0
少数股东权益	499	1,572	1,340	1,506	12.4	2,560	69.9	3,152	23.1
总股东权益	8,979	11,352	13,913	16,720	20.2	21,463	28.4	26,600	23.9
净债务 / (现金)	4,234	10,257	11,895	7,237	-39.2	4,492	-37.9	(6,005)	-
其他视同债务的减值准备	0	0	0	0	-	0	-	0	-
运用资本总额	13,213	21,609	25,808	23,957	-7.2	25,954	8.3	20,595	-20.6
现金流量表 (Rmb 百万)	12/10	12/11	12/12	12/13E	%	12/14E	%	12/15E	%
营业利润 (息税前利润, UBS)	1,656	949	2,831	3,799	34.2	6,171	62.4	6,516	5.6
折旧	52	26	42	61	46.7	62	2.0	69	10.0
营运资本变动净值	(2,864)	(7,200)	(4,306)	3,060	-	(930)	-	6,598	-
其他 (经营性)	(591)	4,381	2,681	679	-74.7	582	-14.3	506	-13.0
经营性现金流 (税前/息前)	(1,747)	(1,844)	1,247	7,599	509.1	5,884	-22.6	13,690	132.6
收到 / (支付) 利息净值	(179)	(288)	(413)	(463)	12.2	(345)	-25.6	(246)	-28.7
已付股息	(203)	(128)	0	(382)	-	(151)	-60.42	(192)	27.10
已缴付税项	(479)	(418)	(950)	(1,063)	11.9	(1,631)	53.5	(1,776)	8.9
资本支出	(36)	(477)	(589)	(569)	-3.3	(666)	17.0	(733)	10.0
并购/处置净值	0	0	0	0	-	0	-	0	-
其他	145	(2,313)	(383)	286	-	(699)	-	(3)	-99.6
股份发行	483	324	269	0	-	0	-	0	-
净债务的现金流 (增加) / 减少	(2,579)	(6,310)	(1,661)	4,658	-	2,746	-41.1	10,496	282.3
外汇/非现金项目	600	286	23	0	-	0	-	0	-
资产负债表净债务增加/减少	(1,979)	(6,023)	(1,638)	4,658	-	2,746	-41.1	10,496	282.3
核心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08	975	2,872	3,860	34.4	6,233	61.5	6,585	5.6
维护资本支出	(4)	(48)	(59)	(57)	-3.3	(67)	17.0	(73)	10.0
维护营运资本净支出	0	0	0	0	-	0	-	0	-
税前经营性自由现金流 (OpFCF)	1,704	927	2,813	3,803	35.2	6,167	62.2	6,512	5.6

资料来源: 公司报表、UBS估算。(UBS)估值是在扣除商誉、例外项目和其他特殊项目之前的数值。附注: 对于部分公司而言, 所提供的数据是该公司完整账目的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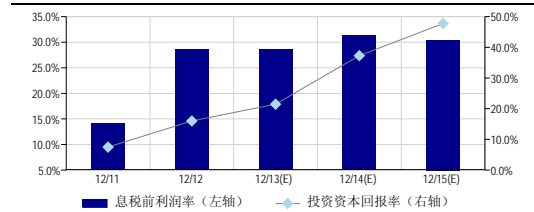
公司概况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是浙江省最大的 A 股上市公司，主营地产、金融及其他投资。截至 2012 年末，公司共有储备项目 41 个，土地储备权益占地面积为 927.4 万平方米，权益总建筑面积约为 1,440.5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还广泛涉足金融领域，形成了成规模的金融股权投资，目前是盛京银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吉林银行、湘财证券、长城证券等金融机构的股东。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 9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 亿元。截至 2012 年末，公司总资产 465 亿元，净资产约 13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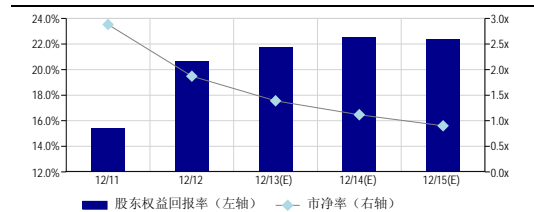
价值（企业价值/经营性自由现金流与市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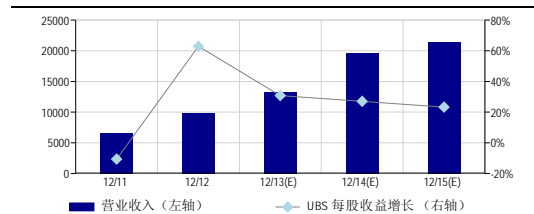
盈利能力



股东权益回报率与市净率



增长（UBS每股收益）



估值 (x)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市盈率 (本地会计准则)	19.9	20.0	10.2	7.0	5.5	4.5
市盈率 (UBS)	19.9	20.0	10.2	7.0	5.5	4.5
股价/每股现金收益	18.9	19.7	10.0	6.9	5.4	4.4
净股息收益率 (%)	0.5	0.0	1.6	0.7	0.9	1.1
市净率	3.5	2.9	1.9	1.4	1.1	0.9
企业价值/营业收入 (核心)	4.7	5.6	3.8	2.6	1.6	1.2
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核心)	21.4	38.1	13.1	8.9	5.1	3.9
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 (核心)	22.2	NM	13.3	9.1	5.1	4.0
企业价值/经营性自由现金流 (核心)	21.7	NM	13.4	9.0	5.1	4.0
企业价值/运营投入资本	-	2.9	2.1	1.9	1.9	1.9

企业价值 (Rmb 百万)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平均市值	28,039	23,439	21,155	21,155	21,155
+ 少数股东权益	1,035	1,456	1,423	2,033	2,856
+ 平均净债务 (现金)	7,246	11,076	9,566	5,865	(756)
+ 养老金义务及其他	827	1,711	2,258	2,484	2,733
- 非核心资产价值	0	0	0	0	0
核心企业价值	37,147	37,682	34,404	31,537	25,987

增长率 (%)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营业收入	29.7	-17.8	48.1	33.8	48.5	8.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UBS)	41.9	-42.9	194.7	34.4	61.5	5.6
息税前利润 (UBS)	47.4	-42.7	198.4	34.2	62.4	5.6
每股收益 (UBS)	22.2	-10.5	62.9	30.9	27.1	23.3
每股现金收益	19.1	-11.8	62.8	31.1	26.6	23.1
每股股息净值	-	-	-	-60.4	27.1	23.3
每股账面净值	22.8	14.4	27.6	21.0	24.3	24.0

利润率 (%)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业收入	21.1	14.6	29.0	29.1	31.7	30.7
息税前利润/营业收入	20.0	14.2	28.6	28.7	31.4	30.4
净利润 (UBS) /营业收入	21.1	21.0	23.3	22.8	19.5	22.1

资本回报率 (%)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息税前利润的投资资本回报率 (UBS)	-	7.5	16.0	21.5	37.3	47.7
税后投资资本回报率	-	5.8	11.4	16.1	28.0	35.8
净股东权益回报率	-	15.4	20.7	21.8	22.5	22.4

偿付比率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息税前利润/净利息	6.3	3.3	6.9	8.2	17.9	26.5
股息保障倍数 (UBS 每股收益)	-	-	6.0	20.0	20.0	20.0
股息支付率 (%，UBS 每股收益)	-	-	16.5	5.0	5.0	5.0
净债务/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3	NM	4.1	1.9	0.7	NM

效益比率 (x)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营业收入/运营投入资本	-	0.5	0.6	0.7	1.2	1.6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	-	5.1	6.2	8.8	12.3	12.4
营业收入/净营运资本	-	0.6	0.6	0.7	1.2	1.5

投资比率 (x)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经营性自由现金流/息税前利润	1.0	1.0	1.0	1.0	1.0	1.0
资本支出/营业收入 (%)	3.4	7.1	5.9	4.3	3.4	3.4
资本支出/折旧	4.2	NM	NM	9.3	NM	NM

资本结构 (%)	5Yr Avg	12/11	12/12	12/13E	12/14E	12/15E
净债务/总权益	77.7	NM	94.6	47.6	23.8	(25.6)
净债务/(净债务 + 权益)	43.7	51.2	48.6	32.2	19.2	(34.4)
净债务 (核心) / 企业价值	16.6	19.5	29.4	27.8	18.6	(2.9)

资料来源：公司报表、UBS 估算。(UBS) 估值是在扣除商誉、例外项目和其他特殊项目之前的数值。
估值：根据该年度的平均股价得出，(E)：根据 2013 年 07 月 15 日 23 时 36 分的股价 (Rmb3.38) 得出；总市值(E)可能包括预测发售股份或回购股份

李宗彬

分析师

S1460512110002

michael-z.li@ubssecurities.com

+86-105-832 8664

■ 新潮中宝

新潮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是浙江省最大的A股上市公司，主营地产、金融及其他投资。截至2012年末，公司共有储备项目41个，土地储备权益占地面积为927.4万平方米，权益总建筑面积约为1,440.5万平方米。此外，公司还广泛涉足金融领域，形成了成规模的金融股权投资，目前是盛京银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吉林银行、湘财证券、长城证券等金融机构的股东。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9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亿元。截至2012年末，公司总资产465亿元，净资产约139亿元。

■ 风险声明

我们认为公司的主要上行风险包括：1) 如果中国政府放松房地产调控政策，公司商品房业务的销售增速可能好于市场预期；2) 公司可能采取超出市场预期的提高销售速度的措施，从而使公司销售业绩好于市场预期；3) 公司来自非地产业务的投资收益，可能因经济形势的好转而超出市场预期；4) 如果公司在启东和平阳的一级开发项目能够顺利向第三方转让土地，或者是启东和平阳的商品房销售好于市场预期，那么公司的现金流可能好于市场预期。我们认为公司的主要下行风险包括：1) 如果中国政府收紧调控政策，那么公司的商品房业务可能不达市场预期；2) 公司土地出让收入的结算进度及现金回笼进度可能低于市场预期；3) 公司进行的非地产业务投资存在失败的风险。

■ 分析师声明

每位主要负责编写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研究分析师在此声明：就本报告中提及的证券或每家发行人，（1）本报告中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其个人对该证券或发行人的看法，并且以独立的方式表述（包括与瑞银相关的部分）；（2）分析师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与其在本研究报告中所表述的具体建议或观点无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要求披露

本报告由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集团的关联机构）编制。瑞银集团（UBS AG）、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及关联机构，在此统称为UBS（瑞银）。

关于UBS（瑞银）管理利益冲突以及保持其研究产品独立性的方法、历史业绩表现、以及有关UBS（瑞银）研究报告投资建议的更多披露，请访问：www.ubs.com/disclosures。股价表现图中的数字指的是过去的表现，而过去的表现并不是一个可靠的、可用来预测将来结果的指标。如有需要，可提供更多信息。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机构。

UBS(瑞银)投资研究：全球股票评级及分布

UBS(瑞银) 12个月评级	评级类别	所占比例 ¹	投行服务覆盖率 ²
买入	买入	46%	35%
中性	持有/中性	44%	37%
卖出	卖出	10%	21%
短期评级	评级类别	所占比例 ³	投行服务覆盖率 ⁴
买入	买入	低于1%	33%
卖出	卖出	低于1%	20%

1: 全球范围内，12个月评级类别中此类公司占全部公司的比例

2: 12个月评级类别中曾经在过去12个月内接受过投资银行（投行）服务的公司占全部公司的比例

3: 全球范围内，短期评级类别中此类公司占全部公司的比例

4: 短期评级类别中曾经在过去12个月内接受过投资银行（投行）服务的公司占全部公司的比例

来源：UBS(瑞银)。上述评级分布为截止至2013年06月30日。

瑞银投资研究：全球股票评级定义

瑞银12个月评级	定义
买入	股票预期回报超出市场回报预期6%以上
中性	股票预期回报在市场回报预期的±6%的范围内
卖出	股票预期回报低于市场回报预期6%以上
瑞银短期评级	定义
买入	买入：由于某一特定的因素或事件，股价预计将在评级公布之时起的三个月内上涨
卖出	卖出：由于某一特定的因素或事件，股价预计将在评级公布之时起的三个月内下跌

主要定义

预测股票收益率 (FSR) 指在未来的12个月内，预期价格涨幅加上股息总收益率

市场收益率假设 (MRA) 指一年期当地利率加上5% (假定的并非预测的股票风险溢价)

处于观察期 (UR) : 分析师有可能将股票标记为“处于观察期”，以表示该股票的目标价位/或评级近期可能会发生变化--通常是对可能影响投资卖点或价值的事件做出的反应

短期评级 反映股票的预期近期 (不超过三个月) 表现，而非基本观点或投资卖点的任何变

股票目标价 的投资期限为未来12个月。

例外和特殊案例

英国和欧洲投资基金的评级和定义: 买入: 结构、管理、业绩、折扣等因素积极; 中性: 结构、管理、业绩、折扣等因素中性; 减持: 结构、管理、业绩、折扣等因素消极。

主要评级段例外 (CBE): 投资审查委员会 (IRC) 可能会批准标准区间 (+/-6%) 之例外。IRC所考虑的因素包括股票的波动性及相应公司债务的信贷息差。因此，被视为很高或很低风险的股票可能会获得较高或较低的评级段。当此类例外适用的时候，会在相关研究报告中“公司披露表”中对其进行确认。

对本报告作出贡献的由UBS Securities LLC任何非美国关联公司雇佣的分析师并未在全美证券经纪商协会 (NASD) 和纽约证券交易所 (NYSE) 注册或具备这两家机构所认可的分析师资格，因此不受NASD和NYSE有关与对象公司沟通、在公众场合露面以及分析师账户所持证券交易的规则中提及内容的限制。对本报告作出贡献的每一家关联公司名称以及该关联公司雇佣的分析师姓名见下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李宗彬。

涉及报告中提及的公司的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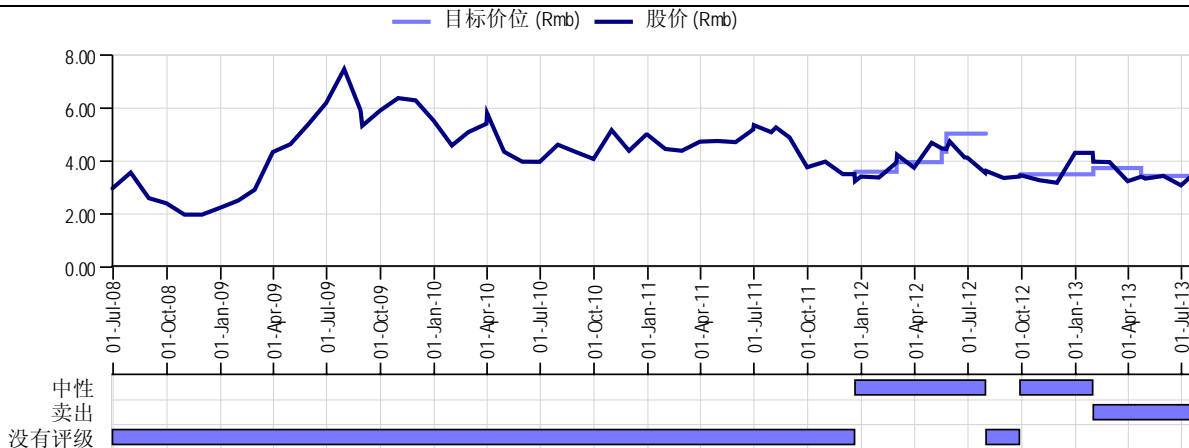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路透	12个月评级	短期评级	股价	定价日期及时间
新湖中宝	600208.SS	卖出	不适用	Rmb3.38	2013年07月15日

资料来源: UBS (瑞银)。所有价格均为当地市场收盘价

本表中的评级是本报告出版之前最新公布的评级，它们可能会晚于股票定价日期。

除非特别指出,请参考这份报告中的“价值与风险”章节。

新湖中宝 (Rmb)



资料来源: UBS(瑞银); 截止至2013年7月15日

全球声明

本文件由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集团的关联机构)编制。瑞银集团(UBS AG)、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及关联机构,在此统称为UBS(瑞银)。

本文件仅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发放。本文件不面向或供属于存在后述情形之任何地区、州、国家或其他司法管辖区公民、居民或位于其中的任何人或实体使用;在该等司法管辖区中,发表、提供或使用该文件违反法律或监管规定,或者令瑞银须满足任何注册或许可要求。本文件仅为提供信息而发表;既不是广告,也不是购买或出售任何金融工具或参与任何具体交易策略的要约邀请或要约。除了有关瑞银的信息外,瑞银没有对本文件所含信息(“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做出过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本文件无意对文中涉及的证券、市场及发展提供完整的陈述或总结。瑞银不承诺更新信息或使信息保持最新。本文件中所表述的任何观点皆可不在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更改,也可能不同于或与瑞银其他业务集团或部门所表述的观点相反。本文件中所有基于第三方的内容均为瑞银对第三方提供的数据、信息和/或观点的解释,这些数据、信息和/或观点由第三方公开发表或由瑞银通过订购取得,对这些数据、信息和/或观点的使用和解释未经第三方核对。

本文件所包含的任何投资策略或建议并不构成适合投资者特定情况的投资建议或个人投资建议。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文件中所述金融工具不一定能在所有的国家和地区向所有类型的投资者销售。期权、衍生产品和期货未必适合所有投资者,并且此类金融工具的交易存在很大风险。住房抵押支持证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有较高的风险,而且可能由于利率变化或其他市场因素而出现巨大的波动。外汇汇率可能对本文件所提及证券或相关工具的价值、价格或收益带来负面影响。有关投资咨询、交易执行或其他方面的问题,客户应联系其当地的销售代表。

任何投资的价值或收益皆有可能下跌和上涨,而投资者有可能无法全额取回已投资的金额。过去的表现并不一定能预示未来的结果。瑞银或其董事、员工或代理人均不对由于使用本文件全部或部分信息而遭致的损失(包括投资损失)或损害负责。

本文件中所述任何价格只作资讯之用并不代表对个别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估值,亦不代表任何交易可以或曾可能在该等价格成交。任何价格并不必然反映瑞银内部簿记和记录或理论上基于模型的估值,以及可能基于的若干假设。基于瑞银或其他任何来源的不同假设可能会产生非常不同的结果。

研究部门仅基于瑞银投行研究部管理层的判断开始撰写、更新或终止对相关证券的研究。本文件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负责撰写本文件的分析师可能为了收集、使用和理解市场信息而与交易人员、销售人员和其他相关方沟通。瑞银利用信息隔离墙控制瑞银内部一个或多个领域、部门、集团或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撰写本文件的分析师的薪酬由研究部门管理层和公司高级管理层(不包括投行部)全权决定。分析师的薪酬不是基于瑞银投行部收入而定,但是分析师的薪酬可能与瑞银投行整体收入有关;其中包括投行部、销售与交易业务。

对于可在某个欧盟监管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瑞银集团,其关联或下属机构(不包括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美国))担任发行人金融工具的做市商或流动性提供者(按照英国对此类术语的解释)时,此类信息在本研究文件中另行披露,但流动性提供者的活动按照任何其他欧洲国家法律和法规的定义开展时除外。对于可在某个非欧盟监管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瑞银担任做市商时,此类信息在本文件中另行具体披露,但此类活动是在美国按照相关法律和法规的定义开展时除外。瑞银可能发行了价值基于本文件所提及一种或一种以上金融工具的权证。瑞银及其关联机构和它们的员工可能持有本文件所述金融工具或衍生品的多头或空头头寸,或作为委托人买卖此类金融工具或衍生品;此类交易或头寸可能与本文件中所述的观点不一致。

英国和欧洲其他地区: 除非在此特别申明,本文件由 UBS Limited 提供给符合资格的交易对手或专业客户。UBS Limited 由英国审慎监管局(PRA)授权并由英国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FCA)和英国审慎监管局监管。**法国:** 由 UBS Limited 编制,UBS Limited 和 UBS Securities France S.A. 分发。UBS Securities France S.A. 受法国审慎监管局(ACP)和金融市场监管局(AMF)监管。如果 UBS Securities France S.A. 的分析师参与本文件的编制,本文件也将被视同由 UBS Securities France S.A. 编制。**德国:** 由 UBS Limited 编制,UBS Limited 和 UBS Deutschland AG 分发。UBS Deutschland AG 受德国联邦金融监管局(BaFin)监管。**西班牙:** 由 UBS Limited 编制,UBS Limited 和 UBS Securities España SV, SA 分发。UBS Securities España SV, SA 受西班牙国家证券市场委员会(CNMV)监管。**土耳其:** 由 UBS Limited 分发。本文件中没有任何信息是为了在土耳其共和国以任何形式发行、推介和销售任何资本市场工具和服务而准备的。因此,本文件不得被视为是向土耳其共和国居民发出的或将要发出的要约。瑞银集团未获得土耳其资本市场委员会根据《资本市场法》(法律编号:6362)规定颁发的许可。因此,在未经土耳其资本市场委员会事先批准的情况下,本文件或任何其他涉及金融工具或服务的发行材料不得用于向土耳其共和国境内的任何人提供任何资本市场服务。但是,根据第 32 号法令第 15 (d) (ii) 条之规定,对于土耳其共和国居民在海外买卖证券,则没有限制。**波兰:** 由 UBS Limited (spolka z ograniczona odpowiedzialnoscia) Oddzial w Polsce 分发。**俄罗斯:** 由 UBS Securities CJSC 编制并分发。**瑞士:** 仅由 UBS AG 向机构投资者分发。意大利:由 UBS Limited 编制,UBS Limited 和 UBS Italia Sim S.p.A 分发。**UBS Italia Sim S.p.A** 受意大利银行和证券交易所监管委员会(CONSOB)监管。如果 UBS Italia Sim S.p.A 的分析师参与本文件的编制,本文件也将被视同由 UBS Italia Sim S.p.A 编制。**南非:** 由 JSE 的授权用户及授权金融服务提供商 UBS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 分发。**以色列:** UBS Securities Ltd 是由以色列证券监管局(ISA)监管的持牌投资推介商。UBS Limited 及其在以色列之外成立的关联机构未获得《以色列顾问法》所规定的许可。本材料仅发放给且/或仅面向《以色列顾问法》所定义的“合格投资者”,任何其他人不应依赖本材料或根据本材料采取行动。**沙特阿拉伯:** 本文件由瑞银集团(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或关联机构)分发。瑞银集团是一家上市的公司,成立于瑞士,注册地址为 Aeschenvorstadt 1, CH-4051 Basel and Bahnhofstrasse 45, CH-8001 Zurich。本文件已获 UBS Saudi Arabia (瑞银集团子公司)的批准,该公司是瑞银集团在沙特阿拉伯王国设立的一家沙特封闭式股份公司,商业注册号 1010257812,注册地址 Tatweer Towers, P.O. Box 75724, Riyadh 11588, Kingdom of Saudi Arabia。UBS Saudi Arabia 获沙特资本市场管理局授权开展证券业务,并接受其监管,业务牌照号 08113-37。**美国:** 由 UBS Securities LLC 或 UBS AG 的分支机构--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分发给美国投资者;或由 UBS AG 未注册为美国经纪人或交易商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或关联机构(“非美国关联机构”)仅分发给美国主要机构投资者。UBS Securities LLC 或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对通过其发送给美国投资者的、由非美国关联机构编制的文件所含的内容负责。所有美国投资者对本文件所提及证券的交易必须通过 UBS Securities LLC 或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而非通过非美国关联机构执行。**加拿大:** 由 UBS Securities Canada Inc. 或瑞银集团另外一家已经注册或被免除注册义务的可以在加拿大开展业务的关联机构分发。UBS Securities Canada Inc. 是一家经过注册的加拿大投资经纪商和加拿大投资者保护基金成员。**香港:** 由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分发。**新加坡:** 由 UBS Securities Pte. Ltd(mica (p) 033/11/2012 和 Co. Reg. No.: 198500648C) 或 UBS AG 新加坡分行分发。任何由此项分析或文件衍生或有关之事宜,请向 UBS Securities Pte Ltd, 一新加坡财务顾问法案(第 110 章)定义下之豁免财务顾问;或向 UBS AG 新加坡分行,一新加坡财务顾问法案(第 110 章)定义下之豁免财务顾问及依据新加坡银行法(第 19 章)持照执业,并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监管之批发银行联系。此文件之接收方声明并保证其为依据证券及期货法(第 289 章)定义下之认可及机构投资者。**日本:** 由 UBS Securities Japan Co., Ltd. 仅向机构投资者分发。当本文件由 UBS Securities Japan Co., Ltd. 编制,则 UBS Securities Japan Co., Ltd. 为本文件的作者,出版人及发行人。**澳大利亚:** 由 UBS AG (澳大利亚金融服务执照号:231087) 和/或 UBS Securities Australia Ltd (澳大利亚金融服务执照号:231098) 分发。本文件所含信息在准备过程中并未考虑任何投资者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因此投资者在根据相关信息采取行动之前应从其目标、财务状况和需求出发考虑这些信息是否适合。如果本文件所含信息涉及 2001 年公司法所定义的“零售”客户获得或可能获得某一特定的需要产品披露声明的金融产品,零售客户在决定购买该产品之前应获得并考虑与该产品有关的产品披露声明。**新西兰:** 由 UBS New Zealand Ltd 分发。本文件所载信息和建议仅供了解一般信息之用。即使任何此类信息或建议构成财务建议,它们也并未考虑任何人的具体财务状况或目标。我们建议本文件的接收方向其财务顾问寻求针对其具体情况的建议。**迪拜:** 由 UBS AG Dubai Branch 分发,仅供专业客户使用,不供在阿联酋境内进一步分发。**韩国:** 由 UBS Securities Pte. Ltd. 首尔分行于韩国分发。本文件可能不时由 UBS Securities Pte. Ltd. 首尔分行之关联机构校订或编制。**马来西亚:** 本文件获准由 UBS Securities Malaysia Sdn. Bhd (253825-x) 于马来西亚分发。**印度:** Prepared by UBS Securities India Private Ltd. 2/F, 2 North Avenue, Maker Maxity, Bandra Kurla Complex, Bandra (East), Mumbai (India) 400051. 电话号码: +912261556000 SEBI 注册号: NSE 现金交易: INB230951431, NSE 期货与期权: INF230951431; BSE 现金交易: INB010951437。

由 UBS Limited 编制的本文件中披露的内容应受英国法律监管并依据英国法律解释。

未经瑞银事先书面许可,瑞银明确禁止全部或部分地再分发本文件。瑞银对第三方的该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图像中可能包含受第三方版权、商标及其它知识产权保护的或元素。© UBS 2013 版权所有。钥匙标识与 UBS 都是瑞银注册与未注册的商标。本公司保留所有权利。

